



以五大能力建设提升新质公安战斗力



袁勤华 江西省副省长、省公安厅厅长

高质量发展是新时代的硬道理，发展新质生产力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和重要着力点。今年全国公安厅局长会议提出，加快形成和提升新质公安战斗力。江西公安机关将按照公安部党委部署要求，聚焦政治引领、服务发展、基层治理、防范风险、科技支撑“五大能力”建设，着力提升新质公安战斗力，奋力推进全省公安工作现代化，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江西篇章保驾护航。

一、提升政治引领能力

公安机关是政治机关，政治能力是护航中国式现代化最重要、最关键的能力。我们将毫不动摇地坚持政治建警，引导全警坚定捍

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在理论武装上求实效。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严格落实“第一议题”“三学联动”制度，提高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质量，增强政治学习的针对性、实效性，弘扬伟大的井冈山精神、苏区精神、长征精神，砥砺全警铸牢政治忠诚、传承红色基因。

在对标看齐上见行动。围绕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相关重大决策部署，健全任务分工、督促检查、问效问责的闭环机制，抓好巡察政治督察，推动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

在党建引领上聚警心。持续深化模范机关建设，“四强”（即政治功能强、支部班子强、党员队伍强、作用发挥强）党支部创建，深入实施“书记领航”行动，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引领广大党员民警在新征程上建功立业。

二、提升服务发展能力

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我们将围绕江西省打造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高地、内陆地区改革开放高地、国家生态文明建设高地“三大高地”，实施产业升级战略、项目带动战略、科教强省战略、省会引领战略、治理强基战略“五大战略”

部署要求，强化政策服务供给，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助力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畅通靠前听呼声的渠道。优化完善领导包联、“企一警”等警企联系服务方式，建立对接企业涉法诉求直通车机制，加强省经济犯罪预防协会等平台建设，定期收集、转办、反馈企业群众涉警需求，做到有事马上办、无事不打扰。

完善主动优服务的格局。对企业群众诉求实行清单式管理，构建“搜集民意、研判分析、解决问题、及时反馈”的排忧解难闭环，抓好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企业发展25条措施，持续完善乡村民宿管理、二手车交易信息查询等特色做法，推广南昌市等地护航大型活动经验，加强派出所综合窗口、“赣警办”系统建设，支持重点企业“走出去”“引进来”。

压实护企促发展的责任。推进经济情报导侦联动中心和反洗钱犯罪研判中心建设，布建省市县三级经济犯罪防范宣传点，积极参与化解房地产、中小金融机构等风险，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刑行衔接”，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执法行为，让企业放心投资、安心经营、专心发展。

健全跟踪抓落实的机制。把动态评估作

为推动落实、改进工作的重要抓手，做到政策出台必订考，落实效果必评估，评估意见必整改，探索借助第三方力量开展政策满意度调查，确保企业认可、群众满意。

三、提升基层治理能力

基层治理是国家治理的前沿阵地，神经末梢。我们将全面落实江西省委“治理强基”战略，切实把公安工作的地基挖深打牢，着力推动基层善治。

突出协同共治。全面推动派出所所长、社区民警“进班子”，会同基层综治、司法、信访等单位强化“警地融合”，总结推广烟花爆竹“打非治违”，小学校、小医院等“九小”场所消防安全综合治理经验，对基层治理突出问题迎难而上、靠前担当，推动工作联动、问题联治。

强化依法治理。大力推动信访工作法治化，在维护信访人合法权益的同时，依法处置信访过程中的违法违规行为，加强法治宣传教育，统筹发挥道德规范调节作用，推广“九江志警”“上饶义警”等群防群治做法，丰富群众就地参与平安建设的组织形式，提升民警“面

对面”做群众工作能力，推动“民警干、群众看”向“民警带着群众干”转变。

四、提升防范风险能力

能否有效预警管控化解各类风险，是对新质公安战斗力的重要检验。我们将进一步强化全周期治理理念，健全覆盖源头、传导、转化各环节的风险防范机制。

在能发现上下功夫。深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把发现、防范政治领域风险摆在首位，突出管好高校、网络等重要阵地，坚决捍卫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意识形态安全。加强重点领域专业能力规划建设，构建网上网下、人力技术相结合的风险预警体系，常态化开展公共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

在能防范上下功夫。用好公安预警提示函、经济金融风险“两书一单”等机制，注重对大型活动、重大案事件等复盘总结，加强精神障碍患者服务管理，建立网约车等新业态由行业主管部门提前介入的安全监管机制。

在能处置上下功夫。以韧性安全城市建设为抓手，持续推动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完善社会面巡逻防控机制和快速响应机制，确保遇有突发事件能及时高效妥善处置。

五、提升科技支撑能力

科技创新是加快形成和提升新质公安战

斗力的强大引擎。我们将深入实施科技兴警三年行动计划，加快公安工作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

打造高度融合的平台底座。加快省市两级公安大数据平台建设，深化数、图、网、技等业务系统，重点整合贯通到派出所的系统，构建“集约共享、高度融合”的信息化建设应用新架构，解决基层民警重复录入、应付应用的问题。

构建赋能增效的应用体系。研发更多管用好用的小程序、小模型，丰富移动警务应用生态，着重加强无人机管控、“无感”安检、警务技术等能力建设，建立直推一线、动态响应的数据支撑机制。在派出所和街面警务站开展“治安动态感知图、可用资源图、风险点（源）图”三张图建设工作，进一步提升社会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置能力。

完善安全可靠的安全监管体系。研发更多管用好用的小程序、小模型，丰富移动警务应用生态，着重加强无人机管控、“无感”安检、警务技术等能力建设，建立直推一线、动态响应的数据支撑机制。在派出所和街面警务站开展“治安动态感知图、可用资源图、风险点（源）图”三张图建设工作，进一步提升社会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置能力。

运用法治力量守护黑土资源



王双近 黑龙江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主任

黑土地被誉为“耕地中的大熊猫”，是世界最肥沃的土壤。黑龙江省位于东北黑土区的核心区，黑土地量大质优，其中典型黑土耕地面积1.56亿亩，占东北典型黑土区56.1%，是全国污染程度最轻、有机质含量最高、产出能力最强的沃土良田。近年来，黑龙江省人大常委会充分发挥立法主导作用，打出黑土地保护“组合拳”，推动黑土地保护纳入法治轨道，运用法治力量切实守护黑土资源。

一、采取长牙齿的硬措施，为保护黑土地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为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共同把黑土地保护好、利用好，2021年，按照黑龙江省委要求，黑龙江省人大常委会充分发挥立法主导作用，创新运用“决定+条例”方式，出台关于切实加强黑土地保护利用的决定，制定《黑龙江省黑土地保护利用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将实践中比较成熟的保护利用黑

土地的经验做法纳入法规，建立长效保护机制，为依法保护、管理和利用黑土地资源，确保国家粮食安全提供制度支撑，同时为国家制定黑土地保护法提供有益地方探索。

2022年8月，黑土地保护法开始施行，黑龙江省人大常委会严格对照上位法，结合黑土地保护工作实际，于2023年及时修订条例，完善立法目的，压实政府及有关部门职责，加强生态保护与修复，强化黑土地保护利用机制，确保条例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为保护利用黑土地提供更加有力的法治保障。

二、压实政府及有关部门职责，形成保护黑土地工作合力

黑土地是农业的根基，抓好黑土地保护利用是黑龙江省必须肩负起的重大政治责任。守土担责、守土尽责，条例在明确“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协同、属地负责、农业生产经营者实施、社会参与”的黑土地保护利用机制基础上，进一步压实政府及有关部门责任，规定省人民政府对本行政区域内的黑土地数量、质量、生态环境负责，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建立由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作为牵头部门的黑土地保护利用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加强协调指导，并将黑土地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纳入目标责任考核内容，作为领导干部年度考核评价、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评价考核的重要依据。从制度机制层面明确任务、压实责任，为破解黑土地保护难题提供了有效保障，推动各方面形成工作合力，确保黑土地保护利用工作落实落靠。

三、加强生态保护与修复，维护国家生态安全

东北地区是我国重要的农业基地，维护国家粮食安全、生态安全的战略地位十分重要。黑土地保护不仅要保护黑土地自身，还要高度重视自然生态系统与农田生态系统的联系和协调发展，充分发挥生态系统对黑土地的保护功能。为此，条例将保障“生态安全”纳入立法目的，并且专设一章“生态保护与修复”，从提升生态功能和周边山水、生态、林地、防护林、草原、湿地、土壤生物保护等多方面作出规定，既保持黑土地数量稳定、质量提升，又兼顾黑土地与生态系统的衔接，全面提升生态系统对黑土地的支撑能力，从而有效防止黑土地退化，实现黑土地资源可持续发展。

四、强化黑土地保护机制，提升黑土地利用水平

“共同把黑土地保护好，利用好”在保护中利用，在利用中保护，需要有强有力的制度机制作保障。为此，条例注重强化黑土地保护利用机制，提升黑土地利用水平。完善损害黑土地违法行为发现机制。为了及时发现、制止损害黑土地的违法行为，条例结合农业生产工作实际，充分发挥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指导作用，村民委员会、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巡查作用，督促农业生产经营者保护好黑土地，有效防止破坏黑土地违法行为发生。

健全黑土地保护利用投入机制。做好黑土地保护利用工作，离不开相应的支持保

障。为此，条例从加大政府黑土地保护资金支持力度，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投资，与粮食主产区建立稳定粮食购销关系和黑土地保护合作机制等方面提供保障支撑，为保护利用黑土地奠定坚实基础。

深化黑土地调查、监测、评价机制。了解黑土地实际情况，才能有针对性地采取相应措施，这是做好黑土地保护利用工作的前提。为此，条例从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有关部门、省人民政府落实黑土地调查制度、监测制度和建立黑土地评价制度等多角度提出刚性要求，要求建立黑土地档案，黑土地质量动态变化数据库，实行动态管理、精确管理、实现数据共享，协同联动，确保及时掌握黑土地底数。

用好黑土地保护利用奖惩机制。实施黑土地保护利用奖惩机制，才能鼓励督促有关方面共同努力，确保各项措施落到实处。为此，条例规定应当在黑土地保护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对未尽到黑土地保护义务的农业生产经营者，经批评教育仍不改正的，可以不予发放耕地保护补贴，并可以将相关耕地交由有关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用于耕地保护支出。奖惩结合、激励和惩治并重，从而激发有关方面积极性，切实做好黑土地保护利用工作。

新修订的条例自2024年3月1日起施行，贯彻落实好条例，运用法治力量守护黑土资源，维护国家粮食安全、生态安全，必将在农业强国建设中彰显龙江担当，作出龙江贡献。



李小宁 甘肃省定西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

公正司法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人民法院作为国家审判机关，抓好抓优审判管理就是在促公正。为此，甘肃省定西市中级人民法院坚持一体化推进党的建设、队伍建设、制度机制建设，力求实现科学化、精细化、一体化管理，促进审判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加强一体化党建引领，树立现代化审判管理理念

党的建设是完善司法制度、锤炼司法队伍、指引司法工作的法宝，因此，必须充分发挥党建引领在引领队伍建设和审判工作方面的积极作用。

坚持能动司法理念。积极发挥主观能动性，回应转型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坚持把非诉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构建“社会调解优先、法院诉讼断后”解纷体系，从源头上减少诉讼增量，着力破解案牍堆积、资源分散、单打独斗、效率偏低等问题，完善多元解纷联动机制，整合内外解纷资源，推动“一站式”多元解纷平台与行业调解组织对接，发挥纠纷化解多元主体的专业作用，围绕美丽乡村建设提供优质服务，一体化推进人民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

二、注重一体化科学管理，完善现代化审判管理体系

健全审判管理体系，完善的制度规范体系和科学的质效指标评价体系，对于促进审判管理工作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支撑作用。科学设置考评指标。坚持遵循司法规律、契合工作实际、符合发展需求、回应群众关切的原则，通过构建科学评价体系，重点关注意外反映审判实绩的指标数据，促进司法审判工作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有机统一。

重视裁判效果。树立“小案内含大政治”的思想自觉，紧扣“公正与效率”工作主题，综合设置“案一件比”、上诉率、审限内结案率、平均结案时间等指标，防止程序空转，提高司法效率。

坚持内外结合。指标设置对内要反映办案质效的整体水平，对外要反映人民群众对法院的客观评价，防止出现在法院内部评价高、人民群众认可度低的矛盾现象。

促进实质化化解。通盘考虑立案、审判、执行、信访、送达等各个阶段的特点，从质量、效率、效果三个维度，全方位一体化评估各个环节的办案质效。

三、紧盯一体化高效发展，建立现代化审判管理机制

通过密切关注法定审限内结案率、长期未结案件占比等指标，监测审判管理突出问题，严格规范审批流程，可以有效避免因法定事由以外的情况延长审理期限，提高办案效率。

建立一体化督办机制。由院长、主管副院长、庭长、审管办四级督办，视情况发出节点信息提醒单，审判管理提示单，限期案件催办单、长期未结督办单，督促加快办案进度，促进法定审限内结案。

建立审限预警机制。加强审限预警，对即将超12个月以上的案件进行预警提示，跟踪督办。将预警指标作为重点关注对象，深化滚动排查，防止产生长期积案，不断提高案件审判质效。

四、提升一体化管理水平，增强现代化审判管理能力

树立一体化、清单化、目标化管理理念，促进审判管理向精细化升级，是提升审判管理能力的关键。

树立“全员管理”理念，强化院庭长监管职责。严格落实司法责任制改革要求，健全新型审判权运行机制下的监督管理机制，遵循权责明晰、规范有序、分级负责、公开透明的原则，在“保证”让审理者裁判、由裁判者负责的同时，依法以院庭长阅核的形式对案件进行监督管理，确保放权不放任、监督不缺位、到位不越位。

深化“分调裁审”机制改革，提升审判质效。坚持以“速”为重要导向，以简易程序适用率为重要抓手，促进案件平均办理天数、人均办案数等指标同步提升。积极深化分流、调解、速裁、快审制改革，优化资源配置，持续完善案件繁简分流、简案快审、繁案精审的工作机制，努力做到多办案、快办案、办好案。

加强信息化建设，推动智慧审判平台和数据决策系统深度融合。依托信息化平台，从法院整体审判运行态势分析，到干警个人质效精准提取，运用大数据实现审判管理的“精、准、细、严”，全面提升审判管理现代化水平。

不断提升司法质效是人民法院孜孜不倦的追求，我们将持续以现代化治理理念为引领，以现代审判管理指标体系为导向，以现代化监管机制为保障，综合施策、上下协同、一体推进，不断提升现代化审判管理能力，确保审判质效持续向好，以审判工作现代化服务中国式现代化。

努力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许世兰 重庆市两江区人民法院党组书记、代理检察长

营商环境是一个地方政治生态、社会生态的综合反映，也是一个地方软实力的重要体现。打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近年来，重庆市两江区人民法院聚焦经济建设这一中心工作和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找准检察履职的切入点和着力点，精准把握执法司法的高度力度温度，在加强产权平等保护、统一大市场建设、护航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方面取得积极成效，切实维护了法治化营商环境。

一、站稳护企政治高度，牢固树立良好营商环境意识

优化营商环境，是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之举，以营商环境为代表的制度供给，正成为当下和未来竞争力的核心。运用法治手段稳定市场主体预期，提振发展信心，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检察机关责无旁贷。

突出政治引领。近年来，我院全面贯彻

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重庆市委提出的“稳进增效、除险保安、改革突破、惠民强企”工作导向，坚持惩治犯罪与平等保护相结合、参与社会治理与优化营商环境相联动，坚持依法保障企业权益与促进守法合规经营并重司法理念，力求慎重稳妥办理涉民营企业案件，努力帮助企业解决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坚持服务大局。重庆是西部大开发的重要战略支点，处在“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的联结点上，在国家经济社会发展中承担着重要使命任务。我院围绕国家重大决策部署，主动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与四川省泸州市江阳区人民检察院、自贡市自流井区人民法院分别签署检察协作意见，坚持“川渝一盘棋”思维，以金融民商事案件和涉金融行政案件检察监督等重点案件为抓手，深化检业务衔接，共同护航民生民利。

聚焦辖区困境。秦江江作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和渝黔战略联结带，是重庆的“南大门”。近年来，受多重因素影响，秦江江在工业发展、新兴产业培育、创新驱动、数字经济等方面遇到不少挑战。为此，我们准确把握经济发展与安全稳定的关系，强化系统观念、底线思维，认真落实重庆市委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一号工程”重大项目清单，切实把企业生存发展放在突出位置，力求以营商环境的新面貌激发高质量发展新活力，构筑区域竞争的新优势，促进地方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

二、强化法治助企力度，高质量办办好涉企案件

法治化就是要坚持依法行政，依法平

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给市场主体以稳定的预期，从而让各类市场主体安心经营、放心投资、专心发展。我们以专项行动为抓手，制定“20条工作措施”，倾力保护民营企业及其从业人员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依法打击涉企违法犯罪活动。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依法加大对民营企业进行敲诈勒索、强迫交易、寻衅滋事等黑恶势力犯罪的惩治力度。依法惩治合同诈骗、串通招投标等破坏市场秩序犯罪，打击妨害民营企业合法权益犯罪，积极帮助企业追赃挽损。

审慎办理涉企人员犯罪案件。认真贯彻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牢固树立“民生为本、企业为基”理念，联合社区矫正机构对民营企业经营者量身打造矫正方案，督促社区矫正机构为经常性跨区域经营者申请开通“绿色通道”。依法做到“能不捕的不捕、能不诉的不诉、能不判实刑的就提出适用缓刑建议”，促进企业正常生产经营。出台《办理涉企案件影响评估办法》，减少司法办案对涉企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负面影响。

积极畅通涉企申诉信访渠道。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主动加强涉企刑事申诉案件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在12309检察服务中心设置涉民营企业案件“绿色通道”，积极为民营企业提供便捷检察服务，努力做到“最多跑一趟”“一次就办好”。开展民营企业司法保护专项行动，集中治理民营企业反映突出的、影响民营企业正常运营的控告申诉案件，综合运用领导包案、带案下访、上门听证等工作措施，依法及时监督纠正，让企业关注的公平正义更好

更快地实现。

三、提升检察暖企温度，能动履职切实服务企业发展

面对企业，检察机关既是履行法定职责的“监督员”，也是促进企业发展的“服务员”。我们靠前服务，全面查找影响和破坏营商环境的难点堵点痛点，积极化解，主动作为，不断提升民营企业司法获得感。

规范生产经营行为。持续开展食药案件、医疗美容等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结合办案查找相关企业在安全管控、制度建设等方面存在的薄弱环节。2023年依法发出涉案企业合规整改建议书17份，开展涉案企业合规改革3件，全面清理涉民企“挂案”64件，促进企业依法合规经营，实现“办理一个案件，挽救一个企业，规范一个行业”成效。

创新知识产权司法平等保护。开展“保知识产权、护知名品牌”专项行动，设立知识产权检察办公室，以四大检察全力护航知识产权保护。制定《集中统一履行知识产权检察职能工作办法（试行）》，与多家职能部门签订知识产权保护协作意见，设立7个知识产权综合保护联系点，在秦江高新区挂牌成立知识产权检察保护站，以点带面辐射周边民营企业。

强化法治宣传教育。联合区工商联、知识产权局，金融办开展普法宣传，开展保护知识产权、非法集资等大型普法宣传活动，增强民营企业守法经营、依法维权意识。建立民营企业法治宣传点，在秦江高新区、采用民营企业座谈会、检察宣传周等形式，宣传典型案例，通过专题调研、大走访等活动听取意见建议，与企业结对帮扶，帮助企业构建法律风险防范体系。

聚焦一体化管理 赋能高效审判